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2019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 2
二、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 - 7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No.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 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61008086_A02号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 第一号 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 第一号 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了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在2019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61008086_A02号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章晓亮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丽智



2020年4月24日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2019年9月30日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9年10月16日《关于同意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22号）核准，同意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7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39,500,000.00元。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将扣减承销费人民币66,474,056.60元（不含增值税）后的资金总额计人民币873,025,943.40元于2019年10月31日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广州大道支行开立的（3602072229201140663）募集资金专户、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开立的（628872433688）募集资金专户和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滨江东支行开立的（999005900510606）募集资金专户，并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9）验字第61008086_A04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09,020,000.00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209,020,000.00元，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利息共计人民币1,436,678.34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相关产品人民币580,000,000.00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75,359,386.28元。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初始余额	873,025,943.40
减：支付部分发行费用	10,083,018.89
募集资金总额（已扣除保荐机构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	862,942,924.51
减：补充流动资金投入（注1）	209,020,000.00
减：购买现金管理产品	580,000,000.00
减：银行手续费	216.57
加：收到银行利息	1,436,678.34
募集资金账户年末余额	75,359,386.28

注 1：本公司承诺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人民币 20,905.89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20,902.00 万元。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广州大道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滨江东支行于2019年10月29日、2019年11月1日和2019年11月1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9年12月9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电器质量基础技术研发能力提升项目实施主体并开立专项账户的议案》和《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威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凯检测”）为募投项目“电器质量基础技术研发能力提升项目”实施主体并开立专项账户，同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威凯检测和广州擎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擎天材料”）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2019年12月本公司及威凯检测与中信建投、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公司及威凯检测与中信建投、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滨江东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公司及擎天材料、擎天材料东莞分公司与中信建投、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广州大道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上述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且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余额（人民币元）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广州大道支行	3602072229201140663	25,436,114.58	三方监管专用账户
	3602072229201142068	-	四方监管专用账户
	3602072229201141716	-	四方监管专用账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	628872433688	43,512,239.38	三方监管专用账户
	684772615767	-	四方监管专用账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滨江东支行	999005900510606	6,411,032.32	三方监管专用账户
	120907188910202	-	四方监管专用账户
合计	/	75,359,386.28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请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人民币65,050,895.86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61008086_A03号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也对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年12月9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与项目资金安排相匹配、收益更高的现金管理产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在前述额度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人民币万元)	起止时间	期限 (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十二个月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19.12.27至 2020.12.17	366	1.75%-3.85%	否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九个月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19.12.17至 2020.9.17	275	1.55%-3.95%	否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六个月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19.12.17至 2020.6.17	183	1.55%-3.9%	否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9,000.00	2019.12.17至 2020.3.17	91	1.35%-4.0%	否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二个月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19.12.17至 2020.2.17	62	1.35%-3.8%	否
人民币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12.19至 2020.3.18	90	1.3%-5.9%	否
人民币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12.19至 2020.3.18	90	1.3%-5.9%	否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6,000.00	2019.12.19至 2020.3.20	91	1.35%-3.7%	否
合计		58,000.00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续）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580,000,000.00 元。2019 年度，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收到投资收益。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19年度无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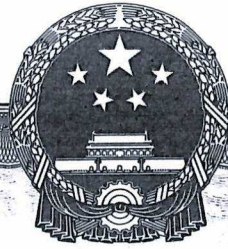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4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已扣除保荐机构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				86,294.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902.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902.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电器质量基础技术研发能力提升	否	14,320.00	14,320.00	-	-	14,320.00	-	2022年3月31日	-	不适用	否
重大技术装备环境适应性公共服务平台	否	32,568.40	32,568.40	-	-	32,568.40	-	2022年3月31日	-	不适用	否
擎天聚酯树脂项目	否	18,500.00	18,500.00	-	-	18,500.00	-	2020年5月31日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905.89	20,905.89	20,902.00	20,902.00	3.89	99.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86,294.29	86,294.29	20,902.00	20,902.00	65,392.29	24.2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本年度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年度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相关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相关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21390A

营业执照

(副本)⁽⁸⁻⁸⁾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住所 毛鞍山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01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8月01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本复印件，仅供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
院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募集说明书使用
除使用情况的整
池报告

登记机关



2019年12月17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姓名 章胜亮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10-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105197610240038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100001225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年 6月 14日
Date of Issuance

2008年 3月 20日
ly 3 2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复印件, 仅供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董晓亮
证书编号: 310000122525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 年 3 月 20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Handwritten red text and a red stamp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number '3740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2月4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2月4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德勤华永北京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2月3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安永华明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2月31日
/y /m /d





姓名 杨丽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10-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201011987101620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43103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4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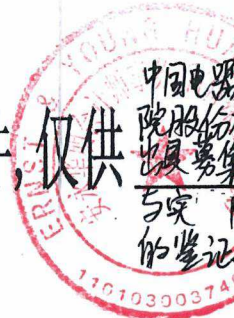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杨丽智
证书编号: 110002431036

本复印件, 仅供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
的鉴证报告





证书序号：00039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毛鞍宁

木复印件，仅供使用

证书号：13

发证时间：二〇二一年九月四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二年九月四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本复印件，仅供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
院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使用
的鉴证报告

